

延津政务快报

第 73 期

延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 年 10 月 14 日

至 9 月底，大部分单位能够积极报送信息、完成约稿等工作，但仍有部分单位存在信息约稿报送不及时、质量不高的问题。

今年的政务信息目标已经确定，工作任务已经明确，请各乡（镇、街道）、县直各单位对照《延津县 2022 年度政务信息工作目标》和 2022 年前三季度政务信息采用情况，认真分析研究本单位政务信息收集、整理、报送中存在的问题，加强对政务信息工作的安排部署，突出重点、与时俱进、规范创新、锤炼精品，深入挖掘提炼高质量政务信息，进一步提高政务信息报送数量和质量，为各级领导掌握实情、统筹决策、指导实践提供优质高效的信息服务。

附件：2022 年前三季度政务信息采用情况通报表

附件：

2022 年前三季度政务信息采用情况通报表

一、乡（镇、街道）信息采用情况

单 位	约稿			重点提示		省快报、政务要闻		市快报、要情专报		县快报		三季度得分	累计	占任务%
	约稿量	报送量	得分	报送量	得分	单条	专期	单条	专期	单条	专期			
信息采用积分年目标为 40 分以上														
塔铺街道				2	4					3		7	26	65%
潭龙街道				1	2					6		8	24	60%
文岩街道										1		1	24	60%
马庄乡				2	4					4		8	23	58%
东屯镇										3		3	22	55%
石婆固镇										2		2	22	55%
王楼镇										2		2	22	55%
胙城乡				2	4					5		9	19	48%
僧固乡				1	2					3		5	19	48%
魏邱乡										1		1	17	43%
丰庄镇										3		3	16	40%
司寨乡										3		3	3	8%
榆林乡				1	2					1		3	3	8%

二、县直单位信息采用情况

单 位	约稿			重点提示		省快报、政务要闻		市快报、要情专报		县快报		三季度得分	累计	占任务%
	约稿量	报送量	得分	报送量	得分	单条	专期	单条	专期	单条	专期			
检察院														
法院														
编办														
信息采用积分年目标为 40 分以上														
开发区				2	4			2		4		17	45	113%
人社局	5	5	1							2		12	37	93%
交通运输局	2	2	4	1	2					5		11	31	78%
财政局	2	2	4	1	2					4		10	28	70%
市场监管局	3	3	6							4		10	20	50%
商务局	3	2	2	1	2					2		6	19	48%
发改委	2	2	4									4	16	40%
农业农村局				1	2					4		6	15	38%
卫健委				1	1					3	1	6	9	23%
信息采用积分年目标为 30 分以上														
科工局	3	3	6							2		8	30	100%
教体局				1	2					7		9	29	97%
应急管理局				1	2					6		8	23	77%
生态环境局										6		6	23	77%
税务局	2	2	4							3		7	16	53%
民政局				1	2					3		5	11	37%
医保局										2		2	9	30%
司法局										4		4	8	27%
住建局										1		1	4	13%
社保局														

单 位	约稿			重点提示		省快报、政务要闻		市快报、要情专报		县快报		三季度得分	累计	占任务%
	约稿量	报送量	得分	报送量	得分	单条	专期	单条	专期	单条	专期			
信息采用积分年目标为 15 分以上														
公路事业发展中心								1		4		8	16	107%
城管局				2	4					2		6	15	100%
供销社				1	2					6		8	14	93%
公安局										1		1	9	60%
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												0	3	20%
自然资源局												0	2	13%
融媒体中心												0	2	13%
水利局												0	2	13%
供电公司										1		1	1	7%
信访局												0	1	7%
统计局												0	1	7%
乡村振兴局														
信息采用积分年目标为 10 分以上														
农商银行				1	2					1		3	3	30%
审计局										1		1	3	30%
退役军人局												0	3	30%
公共资源交易中心												0	3	30%
文广旅局										2		2	2	20%
移动公司										1		1	2	20%
电信公司														
联通公司														
气象局														
烟草局														

三、计分办法

(一)《延津政务快报》主要反映各乡(镇、街道)、县直各单位重点工作进展情况、亮点成绩、经验做法等。

(二)被省《政府工作快报》《政务要闻》采用的条目信息每条计5分,综合采用的计10分,专期采用的计20分。

(三)被市《新乡政务快报》《要情专报》采用的条目信息每条计5分,专期采用的计10分。

(四)被县《延津政务快报》采用的条目信息每条计1分,专期采用的计2分。

(五)采用的各类信息,被县级以上领导批示的,每条(篇)按原有分值另加3倍分值计分。(领导批示后报县政府办信息股)。

(六)国、省、市约稿信息视稿件报送质量和组稿采用篇幅酌情加分,最多加2分;约稿不报的全县通报并扣20分,报送不及时的扣10分,稿件质量较差的扣5分。

(七)重点提示信息视报送质量和采用情况酌情加分,最多加2分。

(八)被各级信息刊物重复采用的信息只记一次最高分。

注:《外防输入 内防反弹 动态清零 我县全力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》被《延津政务快报》第63期采用。

本期发：县委常委，县人大正副主任，副县长，县政协正副主席，人武部长，法院院长，检察院检察长，县直各单位负责人，各乡（镇）政府、街道办事处主要领导。

责任编辑：李 勉

审核：原超俊

签发：麻彦伟
